

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3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
(資訊公開網路版)

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7 日

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3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3 樓西側會議室

參、主席：略

記錄人員：陳儀芳

肆、出席委員：略

伍、請假委員：略

陸、列席單位及人員：略

柒、主席致詞：略

捌、審議案件：共 9 案，如次：

第 1 案：為本府○○局辦理「○區○○-○-○M、○○-○-○○M 都市計畫道路工程」用地徵收，土地所有權人○○○等○人（代表人：○○○）就其徵收補償市價提出異議，不服本府查處乙案，提請復議。

決議：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案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業依法查估，並符合徵收當時市場正常交易價格，故維持系爭土地 103 年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每平方公尺○○○○○元。

第 2 案：擬定本市第○○○期○○○○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提請評議。

決議：

一、本案市地重劃前後地價得否重新評議，因法無明定處理方式，故請提案單位儘速函請內政部釋示後再行辦理，又請示期間不得歸責於重劃會。

二、為免類此情事發生，請○○局針對已評定市地重劃前後地價又再重新提評之案件，研擬處理原則，並於下次會議報告。

第 3 案：擬定本市第○○○期○○○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提請審議。

決 議：

一、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取消重劃後地價區段○，並將其範圍依重劃後地價區段○及區段○之界線劃分臨路與非臨路兩部分，臨路部分納入重劃後地價區段○，非臨路部分納入重劃後地價區段○。

二、本市第○○○期○○○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如下，據以計算各宗土地重劃前後地價。

(一) 重劃前地價：

區段(1)：區段地價為 7,000 元/m²

區段(2)：區段地價為 6,200 元/m²

區段(3)：區段地價為 13,700 元/m²

區段(4)：區段地價為 8,700 元/m²

區段(5)：區段地價為 7,900 元/m²

區段(6)：區段地價為 6,700 元/m²

(二) 重劃後地價：

公設 1：區段地價為 12,100 元/m²

區段 1：區段地價為 22,400 元/m²

區段 2：區段地價為 21,500 元/m²

區段 4：區段地價為 17,200 元/m²

區段 5：區段地價為 16,900 元/m²

區段 6：區段地價為 16,600 元/m²

區段 7：區段地價為 16,200 元/m²

區段 8：區段地價為 15,900 元/m²

第 4 案：103 年「○○備用淨水場改善工程」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提請評議。

決 議：

- 一、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案市議會請議員代表反應需地機關應積極進行協議價購，故先予退案。
- 二、請需地機關整協議價購價格再積極與土地所有權人進行協議價購等後續程序。

第 5 案：103 年「○○○溪○○橋下游堤防新建工程」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提請評議。

決 議：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元(詳如「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

第 6 案：103 年「○○○區○側○○○路與區外道路○○○○鄉道新設路口工程用地」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提請評議。

決 議：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案退請查估單位重新檢討修正，提下次會議評議。

第 7 案：103 年「○○區○○○○-○○-○○M 都市計畫道路工程」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提請評議。

決 議：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元(詳如「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

第 8 案：103 年「○○區○○○○-○○○-○○M 都市計畫道路工程」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提請評議。

決 議：本案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進行評議，本案徵收土地宗

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元(詳如「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

第 9 案：103 年「○○區○-○○-○○M 都市計畫道路工程」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提請評議。

決 議：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元(詳如「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同日下午 17 時 40 分)。